

附件1

2025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编报部门(单位公章): 永昌县人民法院

编报日期: 2026年3月18日

联系人及电话: 周丽雅 0935--7591608



2025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目录

一、部门自评报告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

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1. 全省法院业务费

2. 法庭运维费

3.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永昌县人民法院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支出规模(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476937.02	29856211.42	29110625.92	97.50	9.75			
	(一)基本支出	21379200	22388474.4	21642888.9	96.67	9.67			
	1.人员经费	18817300	19767074.4	19191673.9	97.09	9.71			
	2.公用经费	2561900	2621400	2451215	93.51	9.35			
	(二)项目支出	7097737.02	7467737.02	7467737.02	100.00	10.00			
	1.一般性项目	0	2967000	2967000	100.00	10.00			
	2.重点项目	7097737.02	4500737.02	4500737.02	100.00	10.00			
预期目标	我院人民法院办案办公的正常开展,更好地执行及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维护社会稳定和谐,保障法庭运营维护经费,改善法庭办案办公条件,提供稳定经费保障,确保法庭有一个良好的办案办公条件。								
实际完成情况	我院已按预期目标全部完成。								
评价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基本运行指标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97.50	%	0.83	100.00%	0.83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82.44	%	0.83	100%	0.83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94.8	%	0.83	100.00%	0.83	
		预算调整率	<=100%	4.84	%	0.83	100.00%	0.83	
	财会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80%(含)		0.83	100	0.75	
		会计和内控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00%-80%(含)		0.83	100	0.75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0.83	100	0.75	
		政府采购节约率	>=0%	0	%	0.83	100%	0.8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0.83	100	0.75	
		固定资产利用率	>=95%	100	%	0.83	105.26%	0.83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89.47	%	0.83	100.00%	0.83	
	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效率	较上年提升	100%-80%(含)		0.87	100	0.78	
数量指标		诉前调解案件申请执行率	<=27%	0	%	2.31	100.00%	2.31	
		再审审查询问(听证)率	<=50%	0	%	2.31	100.00%	2.31	
		执行完毕率	>=32%	47.03	%	2.31	146.97%	0.17	
		首执案件终本率	<=40%	2.53	%	2.31	100.00%	2.31	
		超12个月未结案件比	<=0.23%	0	%	2.31	100.00%	2.31	
		诉前调解成功分流率	>=11%	11.3	%	2.31	102.73%	2.31	



2025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万元）						自评得分	备注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小计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	全省法院业务费	永昌县人民法院	2108.7	2080	28.7		236.7	11.22%	96.18	
2	法庭运维费	永昌县人民法院	60	60			60	100.00%	96	
3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永昌县人民法院	265.73	233	32.73		265.73	100.00%	95.82	
	合计		2434.43	2373	61.43		562.4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全省法院业务费													
主管部门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昌县人民法院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87000		2367000		23670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87000		2080000		208000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287000		287000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2024年度法院业务费的投入,保障单位正常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办案效率,从而推动本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我院已按预期目标全部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100%-80%(含)	10		100%	9				
				业务费总额控制率		=100%	100	10	%	100.0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装备数量		=18台	18	2.67	台	100.00%	2.67	按资产配置批复进行设备采购			
				结案率		>=90%	99.15	2.67	%	110.17%	2.66				
				维修维护项目数		=2项	2	2.67	项	100.00%	2.67				
				物业管理面积		=14399平方米	14399	2.67	平方米	100.00%	2.67				
				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		=100%	100	2.67	%	100.00%	2.67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67	%	100.00%	2.67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67	%	100.00%	2.67				
				物业管理合格率		=100%	100	2.67	%	100.00%	2.67				
				信息化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67	%	100.00%	2.67				
				一审服判息诉率		>=90%	94.64	2.67	%	105.16%	2.67				
				办案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100	2.62	%	100.00%	2.62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0%	99.04	2.67	%	110.04%	2.67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2.67		100%	2.4				
				信息化运维工作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2.67		100%	2.4				
				装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2.67		100%	2.4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显著	100%-80%(含)	5		100%	4.5				
				维护社会稳定		良好	100%-80%(含)	5		100%	4.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		有效保障	100%-80%(含)	5		100%	4.5			
打击生态犯罪,维护生态秩序		有效维护			100%-80%(含)	5		100%	4.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程度		>=95%	92	5	%	96.84%	5						
		干警满意程度		>=95%	98	5	%	103.16%	5						
总分								100				96.1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法庭运维费								
主管部门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昌县人民法院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600000	6000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00	600000	60000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2024年度法庭运维经费的投入，确保我院基层人民法院办案办公的正常开展，更好地执行及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维护社会稳定和谐。保障基层法庭运营维护经费，改善基层法庭办案办公条件，提供稳定经费保障，确保基层法庭有一个良好的办案办公条件。			我院已按预期目标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控制率	>=90%	100	20	%	111.11%	19.4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供暖面积	=7901平方米	7901	4.44	平方米	100.00%	4.44	
			保障基层法庭个数	=6个	6	4.44	个	100.00%	4.44	
			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	>=90%	100	4.44	%	111.11%	4.32	
		质量指标	法庭正常运转保障率	=100%	100	4.44	%	100.00%	4.44	
			水电暖服务保障率	=100%	100	4.44	%	100.00%	4.44	
			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100	4.44	%	100.00%	4.44	
		时效指标	法庭运维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4.44		100%	4	
			日常维护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4.48		100%	4.03	
			水电暖服务保障工作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4.44		100%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	有效保障	100%~80%(含)	20		10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对审判工作满意度	>=90%	95	5	%	105.56%	5	
			派出法庭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2	5	%	102.22%	5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永昌县人民法院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67282	2657282	265728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67282	2330000	233000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327282	327282	-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2024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投入,1、提高办案经费保障水平,使队伍管理、文化建设、装备得到保障。2、合理使用办案经费,专款专用,不超范围支付,确保单位各项资产的安全有效使用及安全运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3、保障单位正常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4、及时分配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目标。			我院已按预期目标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	100.00%	10	
			资金支出真实有效性	真实	100%-80%(含)	10		100%	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车维护次数	=20次	24	3.33	次	120.00%	2.5	
			劳务项目数	=2项	2	3.33	项	100.00%	3.33	
			陪审员出庭及调解次数	>=600次	620	3.33	次	103.33%	3.33	
			全年受理案件	>=7300件	6891	3.33	件	94.40%	3.14	
			维修项目数	=2项	2	3.33	项	100.00%	3.33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99.15	3.33	%	104.37%	3.33	
			劳务项目完成率	=100%	100	3.33	%	100.00%	3.33	
			陪审员出庭及调解率	>=90%	100	3.33	%	111.11%	3.24	
			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33	%	100.00%	3.33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维护项目	>=90%	100	3.33	%	111.11%	3.24
		案件法定期限内办结数量		>=90%	99.04	3.33	%	110.04%	3.33	
		公车维修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3.37		100%	3.0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财务审核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5		100%	4.5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5		100%	4.5	
			资金使用与预算指标相符率	>=90%	100	5	%	111.11%	4.86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	有效保障	100%-80%(含)	5		100%	4.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审判工作满意度	>=90%	92	5	5	102.22%	5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5	5	%	105.56%	5		
总分					100			95.82		